

证券代码：301061

证券简称：匠心家居

公告编号：2022-028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5日已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小勤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30）、《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5 亿元（含本数，含超募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的《公司章程》修订部分条款，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公司章程变更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公司章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依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2,519,780.16 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73,383,783.7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9,337,158.81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

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7）。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推荐，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小勤女士、徐梅钧先生、张聪颖先生、Liu Chih-Hsiung 先生、郭慧怡女士、许红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

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与职责。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李小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提名徐梅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名张聪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提名 Liu Chih-Hsiung 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提名郭慧怡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提名许红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推荐，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冯建华女士、郭欣先生、王宏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与职责。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冯建华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提名郭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名王宏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0）。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两家子公司常州美能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常州携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拟向花旗银行申请人民币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及其子公司常州携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拟向江苏银行申请人民币总额额度不超过 3.2 亿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子公司常州携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0.7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各类银行业务。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16日